

2024年度
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
中心）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全市河湖管理保护相关技术指导工作和全面推行河长制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河湖管理保护有关政策法规、技术标准的研究、起草、评估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河道采砂、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核相关技术性工作；负责市河长制办公室日常事务性工作；负责河湖事务信息收集、分析、统计工作，参与河湖保护相关专业规划编制、河湖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为全市河湖管理保护提供技术支撑；负责湛河水利工程的防洪、水资源调度、运行维护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湛河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核相关技术性工作；承担湛河凌云路桥至体育村国铁桥段堤防工程的日常观测、巡查、维护和二平台以下坡面、水面日常保洁工作及光明路橡胶坝日常运行维护工作。负责全市节水规划实施、节约用水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国家节水行动实施、节水型城市创建、节水型社会建设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市区取用水户计划用水工作；承担市区取用水计量工作，并定期抄报相关部门。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内设机构3个，包括：综合组、技术组、督导组。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单位2024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8.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84.5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2.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66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6.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26.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226.87	总计	62	1,226.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226. 87	1, 225. 22	0. 00	0. 00	0. 00	0. 00	1. 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89	148. 8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 25	146.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 06	79. 0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 19	67. 1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64	2. 6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64	2. 6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 83	28.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 83	28.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 83	28.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984. 50	984.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	水利	984. 50	984.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2. 41	112. 4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9. 00	139.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 53	16. 5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16. 16	716. 1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0. 40	0. 4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 99	62. 9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 99	62. 9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 99	62. 9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9	其他支出	1.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 66
22999	其他支出	1.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 66
2299999	其他支出	1.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 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6.87	856.08	370.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89	148.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25	146.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06	79.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19	67.1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84.50	613.70	370.8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984.50	613.70	370.8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2.41	0.00	112.41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9.00	0.00	139.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53	16.53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16.16	597.17	118.99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99	62.9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99	62.9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9	62.9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66	1.66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66	1.66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66	1.6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2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8.89	148.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83	28.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84.50	984.5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99	62.9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5.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25.22	1,225.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25.22	总计	64	1,225.22	1,225.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5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8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			
	人员经费合计	803.54					公用经费合计	50.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平顶山市河湖事务中心（平顶山市节约用水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226.8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63.45万元，增长365.75%，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性改革，三家单位合并到一起，人员增多，故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226.8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25.22万元，占99.87%；其他收入1.66万元，占0.14%。（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226.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56.08万元，占69.78%；项目支出370.80万元，占30.22%。（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225.2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61.90万元，增长365.30%，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性改革，三家单位合并到一起，人员增多，故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25.2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8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61.90万元，增长365.30%，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性改革，三家单位合并到一起，人员增多，故收支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25.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8.89万元，占12.15%；卫生健康（类）支出28.83万元，占2.35%；农林水（类）支出984.50万元，占80.35%；住房保障（类）支出62.99万元，占5.14%。（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87.3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5.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9.10万元，支出决算为79.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2.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文明奖，平时健康修养费、年度健康修养费等未列入到预算中。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8.80万元，支出决算为67.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员社保基数调增。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0万元，支出决算为2.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4%。决算数与年初预

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增退休人员，故支出增多。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7.60万元，支出决算为28.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社保基数调增。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217.60万元，支出决算为11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属于非税收入，因财政直管县，目前已停止征收，无收入，故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9.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预算资金为固定专项，未列入到财政预算中。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5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677.00万元，支出决算为71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4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为64.60万元，支出决算为62.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增退休人员，故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54.4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03.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50.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3.03万元，支出决算为13.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2.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97.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2.6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12.68万元，支出决算为12.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2.6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的支出。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35万元，支出决算为0.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5万元，主要用于省河长办来我市指导幸福河湖创建工作，其他地市河长办及节约用水服务中心来我

市学校交流河长制工作及节约用水计划管理业务等相关业务。
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个、来宾29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2.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1.5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2.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2.3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全市河道进行巡查暗访和日常工作；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

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5个，涉及资金370.8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2024年度5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重点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

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我单位项目包括 2024 年度河道采砂后评估、2024 年河湖管理保护日常工作经费、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2024 年湛河日常维修养护费、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结转资金)、2023 年河湖管理保护日常工作经费(结转资金)、河长制工作经费(结转资金)、河湖保护工作经费(结转资金)与湛河日常维修养护费(结转资金)共 9 个项目。

项目年度总预算 928.46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503.6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424.86 万元；全年执行数 370.80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支出 370.80 万元，执行率 39.94%。

二、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对 2024 年所有项目组织开展了自评工作，实现了全覆盖。

根据财政部门工作安排，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参与绩效评价的科室有财务室等部门，共同对单位的 2024 年度所有项目收支进行审核及分类统计，对项目产生的绩效情况收集了资料进行了分析，在分析的基础上开展了绩效自评，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



告。

三、项目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河道采砂后评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10 分，自评结果为差；2024 年河湖管理保护日常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12 分，自评结果为差；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28 分，自评结果为差；2024 年湛江日常维修保养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65 分，自评结果为中；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结转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5.05 分，自评结果为优。2023 年河湖管理保护日常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5.34 分，自评结果为优；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果为优。河湖保护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果为优；湛江日常维修保养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项目进度：由于 2024 年度河道采砂后评估与 2024 年河湖管理保护日常工作经费是非税收入，由于省财政直管县，市财政不再收取此项资金，项目未开展；2024 年湛江日常维修保养费与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资金到账较晚，导致项目执行率较低。

成本控制：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未出现超支情况。

质量指标：项目质量达到既定标准，各项指标均满足要求。

社会效益：项目实施取得了显著效果。



附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得分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	成本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得分	效益指标得分	满意度指标得分	自评得分合计	是否有较大偏差	评价形式（线上/线下）
1	河长制工作经费	0.40	0.40	100.00%	10.00	20.00	10.00	30.00	25.00	5.00	100.00	否	线下
2	河湖保护工作经费	0.40	0.40	100.00%	10.00	20.00	10.00	30.00	25.00	5.00	100.00	否	线下
3	湛河日常维修养护费	139.00	139.00	100.00%	10.00	20.00	10.00	30.00	25.00	5.00	100.00	否	线下
4	2023 年河湖管理保护日常工作经费	136.80	112.01	81.88%	8.19	20.00	10.00	29.80	22.55	4.80	95.34	否	线下
5	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结转资金)	148.26	118.99	80.26%	8.03	20.00	10.00	29.80	22.50	4.72	95.05	否	线下
6	2024 年湛河日常维修养护费	139.00	0.00	0.00%	0.00	5.00	0.00	30.00	25.00	5.00	65.00	是	线下
7	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	147.00	0.00	0.00%	0.00	5.00	8.00	15.00	0.00	0.00	28.00	是	线上
8	2024 年河湖管理保护日常工作经费	177.65	0.00	0.00%	0.00	0.00	8.00	4.00	0.00	0.00	12.00	是	线上
9	2024 年度河道采砂后评估	39.95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10.00	是	线上
合计		928.46	370.80	39.94%									

